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 3 人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2 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魏永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另外 2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12 月 13 日

附件：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魏永辉，男，汉族，1977年1月出生，陕西户县人，中共党员，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甘肃省政府国资委纪委案件检查室副科级干部、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监事会工作处副处长、监事会工作办公室；现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综合管理部部长、兼任兰州三毛集团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五届监事会监事。魏永辉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